

广西师范大学文件

师政人事〔2017〕95号

关于调整广西师范大学教职工申诉 处理委员会人员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、各单位：

因人事变动，经研究，决定对我校教职工申诉处理委员会人员进行调整，调整后的成员名单如下：

主任：贺祖斌

常务副主任：赵 铁

副主任：覃卫国 苏桂发 孙杰远 李家永

委员：陈湘如 黄海波 韦 冬 马耀林 高金岭

吴佃华 林春逸 李宇杰 何 云 蒋拥军

阳 芳 李廷会 莫凌侠

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校工会，负责制定申诉处理办法、受理申诉、送达申诉处理决定书、保管申诉卷宗等日常事务。

办公室主任：戴毓军

办公室秘书：彭邦松 蒋文宁

教职工申诉处理委员会成员中，涉及正、副主任人事变动，由学校发文调整，其他人事变动的由相应单位报办公室备案，学校不单独发文调整。

广西师范大学

2017年9月26日